

超市怀疑两岁外孙“偷”糖 外婆委屈投诉

超市监控坏了无法取证 警方:幼童拿糖不能叫偷,“他能知道啥?”

□本报记者 王春霞
实习生 沈振乐

外婆带着两岁外孙到超市购物,外孙被怀疑拿了超市的糖,而外婆没有结账,结果引起一场纠纷。8月2日,李女士满腹委屈地向晚报反映此事,声称她因此遭到超市人员的殴打,店方在提供不了监控录像证据的情况下,也未向她赔礼道歉。

顾客投诉:两岁小外孙被疑“偷”糖 自己连带遭殴打

昨日上午,记者在平煤神马集团三矿院内见到李女士时,她怀里抱着两岁的小外孙。李女士说一口东北话,她说自己是吉林人,为了帮女儿带外孙,不久前来到平顶山。

据李女士讲述,7月30日8点左右,她带着外孙到三矿大门东200米左右的盈菲超市买痲子粉。当时超市刚开门,她背着一个小包进了超市,小包内装有外孙吃的糖果等零食。就在离收款台不远的日化品货架处转了十多分钟,拿了一盒青蛙王子痲子粉就出来了。

“到了收款台旁边,外孙拽着货架上的糖果想要,我没让他拿,从自己包里拿了糖,递给他。结完账走到门口验票的时候,营业员说我外孙手里的糖没结账,我说这是我外面带的,

他们说大清早来偷东西。”李女士说,双方发生争执,接着好几个人连拉带拽把她从一楼带到了二楼一间办公室,非要让她承认偷了超市的东西,还要对她进行罚款,她不承认,于是遭到殴打。外孙吓得哇哇直哭,她想报警,有人将她的手机拿走了。办公室很小不透风、很闷热,只有电扇,后来电扇也被人拿走了。

李女士说,几十分钟后,民警过去了,应该是超市方面报的警。她向民警讲述了当时的情况,后来民警说要调监控,最后说没事了,让她走。她当时不走,要求超市方面对她赔礼道歉,恢复名誉。但超市方面没有任何表示,她怕孩子受热遭罪,就带着外孙走了。

为了证明自己遭到了殴打,李女士掀开裙子让记者看她身上的伤,只见她的胳膊、腿等处有一些轻微的擦痕,屁股上有一些瘀青。她说:“已经过去了几天,现在不太明显了。”

超市店长:亲眼看到男童拿糖 但监控坏了无法查看

当日上午,记者来到盈菲超市。店长牛女士说:“当天上午8点,店一开门,她(李女士)就带着一个小孩进来了,买了一盒痲子粉,结完账走到门口,我们营业员验票时,看小孩手里拿两个

棒棒糖(带包装袋)没有结账,就拦住她让她付款,她不承认,说是从外面带的。”

当记者提出想要看一下当时的监控录像时,牛店长说,店里的监控坏了,有些区域看不到。“我亲眼看到小孩拽糖,一只手拽下来一个,另一只手还在拽,我还提醒她别把架子拽倒了,她说没事。”牛店长说着,拿起桌上一个阿尔卑斯棒棒糖,说当时小孩手里拿的就是这个。

对于李女士声称被殴打的情节,牛店长予以否认,她说:“我们让她补钱,她态度很厉害,拉她到办公室时,她拿着水壶砸俺的人,你看我身上的伤……”说着,牛店长伸出各有一块青痕的胳膊和腿让记者看,说是李女士踢的。记者看办公室里有监控,问她能看,她说,办公室里的监控也坏了。由于超市所在区域面临拆迁,不想再维修了。

该超市另一名朱姓营业员与牛店长所述一致,当时是超市方面报的警,9点左右,那女的才带孩子走了。还有一名年纪大没穿工作服的工作人员称,她将李女士的手机拿走,是怕她的手机丢了。

采访中,超市的朱姓营业员说,超市里经常有小偷,他们为此很头痛。记者在该超市的办公室还看到一个白色塑料泡沫做成的牌子,上面写着:“我是小偷,我偷东西了,我再也不敢了……”等字样。记者问,这个

牌子是要给小偷挂吗?她说,这只是吓吓他们,其实并没有挂过。

对于超市有人曾经对小孩拽糖时进行“提醒”的说法,记者随后向李女士证实时,她称没有,并且她说对方人多,她没有打人。

警方:即使男童拿了糖,也不能叫偷

昨日下午,记者针对此事采访了当天出警的矿工路派出所交巡防大队丁警官。丁警官告诉记者,当时超市方面报警说“抓住了一个小偷”,他们赶到现场后了解到,只是一个两岁小孩被怀疑拿了超市的糖果,连他们都感到可笑。“即使这个男童拿了糖,也不能叫偷,他能知道啥呀?”

由于该超市的监控未覆盖到糖果货架区域,所以他们也没有查到相关监控录像。经向双方了解情况后,民警说要替李女士付了1元糖果钱,双方都不让。最后经过调解,李女士带着孩子离开了。民警认为超市方面对此事处理得不妥,而且超市无权对顾客所拿物品“按照100倍进行罚款”,他们对超市的管理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。

民警同时提醒市民,进超市购物时,最好不要外带食品等物,以免造成纠纷。

宝丰两出租车 市区违规载客被查扣

□记者 王春生

本报讯 8月2日,两辆来自宝丰县的出租车在市区拉客欲回宝丰时,被市区多辆出租车围堵,后被市客运处执法人员当场予以查扣。

当天上午,市区多位出租车司机向本报反映,一辆来自宝丰县的出租车在市区违规拉客时,被逮个正着。记者当天9时许赶到鹰城广场东南角时看到,一辆车顶上放置有“宝丰”字样醒目标识物的出租车,被市区多辆出租车逼停在路边。

“我们把这辆车逼停后,司机关上车门弃车走了。”在现场,多位市区出租车司机气愤地表示,近日,经常有来自宝丰县的出租车违规在市区拉客,这次几辆出租车司机联手堵着一辆。“明知违规,还这样干,太气人了!”一位出租车司机说。

此时,又有一辆载着客人的宝丰县出租车路过此处,多位出租车司机当即上前将该车拦停。在场的市客运处执法人员经查验,两辆来自宝丰县的出租车均涉嫌违规异地载客,当场将车辆予以查扣。

据市客运处有关负责人介绍,两辆违规异地载客的出租车被查扣后,将根据相关规定予以处罚。

追踪报道

慧源巷“碍眼”行道树 树枝被修剪

□记者 傅纪元

本报讯 本报7月31日A06版刊登了市区慧源巷(新华区政府东侧)有多棵法桐树长年未修剪,树枝低垂,影响行人和车辆通行的报道。昨日上午,新华区住建局派出多名工人对小路两侧的行道树进行集中修剪,消除了安全隐患。

昨日上午9点左右,记者来到慧源巷,一棵树枝距地面不到两米的法桐树下,两名工人手持电锯、花剪等工具,站在一部约3米高的移动式脚手架上正在现场作业。

新华区住建局工作人员吴党军介绍,8月2日上午,区住建局派工作人员到慧源巷实地查看情况,发现道路两侧确有多棵行道树枝过低影响市民通过,而且有部分行道树枝过密,与线缆亲密接触,存在较大安全隐患。由于工作量较大,经过布置后,区住建局于昨日上午派6名工人花一天的时间对该道路两侧行道树进行修剪,修剪后树枝高度距地面5米以上。修剪下来的树枝还将由新华区住建局集中清运。

来电照登

市民丁女士昨日来电:市区南环路60号院下水道堵塞,污水横流。

市民魏先生昨日来电:市区新华路与神马大道交叉口东200米有人堆放集装箱,且占道经营,造成通行不便。

市民周女士昨日来电:市区神马大道西段市民政局家属院3号楼下水道盖板缺失,存在安全隐患。

热线回复

鲁山县人民路东段路灯不亮两天了,晚上居民出行不便。

鲁山县政府热线女女士:我们核实情况后处理。

22路公交车晚上6点就收车了,时间能否向后延迟,方便市民乘坐。

市公交热线工作人员:我们向领导汇报,再做处理。

危险广告牌

昨日上午,市区矿工路与朝阳路交叉口,市民从一块即将折断的广告牌下走过。广告牌边缘框架也即将脱落。

附近居民告诉记者,危险广告牌在这儿已经一个多星期了,希望有关部门尽快拆除。本报记者 禹舸 摄



牌桌占道

8月2日上午,记者在市区建设路与东环路交叉口东侧看到,人行道上打牌和看牌的人将道路堵得严严实实,旁

边的慢车道上也停满了打牌人的自行车和电动车,严重影响了附近的交通。

本报记者 彭程 摄



“叶县工商局王燕”要商户交钱订报,否则吊销营业执照?

叶县工商局:查无此人,更无此事

□记者 王辉

本报讯 7月29日上午,叶县廉村镇后王村一名李姓商户致电本报反映,近日,“叶县工商局”有人给他打电话称,他必须交钱订报纸或者交培训费到党校学习。否则,他的营业执照将被吊销。

这位商户说,他在村里开的

一间杂货店有10多年了,6月初,他刚在工商部门换发一张新营业执照。近日,“叶县工商局”一个名叫王燕的女子打电话通知他,务必交390块钱订某报纸,如果不订报纸,就交600块钱培训费到党校学习3天,两种选择,每个商户可以任选其中一项,倘若两项都不选的话,商户的营业

执照将被工商部门吊销。

经了解,这个自称王燕的女子通知商户的电话是一部郑州联通手机号13253615997。7月30日,记者多次拨打该手机联系“王燕”,结果对方手机不是无人接听,就是在通话中。

随后,记者与叶县工商局人事教育股取得联系后,该股高股

长向记者介绍,从叶县工商局到下属各个工商所,目前全局系统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职工,没有叫王燕的女同志。另外,叶县工商局不存在征订党报党刊的乱摊派现象,估计上述行为属于个别人假借工商部门名义诈骗商户钱财,以前曾有先例,提醒商户不要上当,建议报警处理此事。